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利股份”）于2018年4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闲置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1.00亿元人民币）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董事会决议一年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亦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一、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概况

序号	购买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代码	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港支行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01980058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9-4-4	2019-6-28	3.80%-3.90%
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可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	保本非固定期限型	-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9-4-4	2019-6-28	3.87%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江阴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保证收益型	CNYAQKF	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4-3	2019-6-28	3.00%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1101195964	8,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9-4-4	2019-9-30	4.00%

公司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港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江阴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无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风险控制

公司本次购买的系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充分考虑了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确保不会影响正常经营、不会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发展；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

无。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含本次）为 2.3 亿元人民币（其中募集资金为 0.5 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为 1.8 亿元人民币），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港支行签署的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协议书及风险揭示书。

2、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署的江苏银行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及风险揭示书。

3、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江阴支行签署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认购委托书及风险揭示书。

4、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署的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及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4日